

关于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湿地保护与修复项目

（青海湟中群加乡凤凰天池小微湿地）项目

一、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湿地保护与修复项目（青海湟中群加乡凤凰天池小微湿地）项目

二、项目主管单位及建设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西宁市湟中区林业和草原局

法定代表人：高生仓

项目实施单位：西宁市湟中区群加国营林场

法定代表人：孙海彦

三、建设地点、规模及内容

（一）建设地点

凤凰天池小微湿地位于群加国家森林公园内一般控制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36.28，东经 101.64。

（二）建设规模与内容

1. 巡护栈道 240m 和木平台 380 m²、设置界桩 30 个、生态座椅 10 个，进行湿地保护工作管护员 2 人；

2. 修复扎哈公路到湿地的巡护廊道 2800m、建设方便鸟类栖息

的鸟类旅馆 2 座、在湿地边缘植被稀疏的地方栽植青海云杉 1340 株防风固沙来完善湿地生态系统；

3. 进行生物多样性监测工程来随时关注湿地动植物相关状况，保障小微湿地生态系统平衡。

4. 建设一批科普宣教设施和举行一系列科普宣教活动，如设立 logo 牌、标识牌、须知牌、警示牌、指示牌等 22 块、1 根倒木和二维码植物牌 20 块科普宣教牌；进行户外科普宣传活动和校园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活动来辅助管理小微湿地和进行科普宣教，完成影片 1 个。

四、建设期限

建设期限：2022 年 1 月—2023 年 8 月。

五、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57.50 万元，其中：建设资金 150.00 万元，包括湿地保护工程 55.37 万元，湿地修复工程 41.42 万元，生物多样性检测工程 27.50 万元，科普宣教工程 25.71 万元（资金全部来源于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县级配套资金 7.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6%。

六、效益分析

小微湿地能够维持较高的生物多样性，具有生态景观营建功能。天然湿地生长的水生植物、动物、微生物，为鸟类、鱼类提供

丰富的食物和良好的生存繁衍空间,对物种保存和保护物种多样性发挥着重要作用。小微湿地也是重要的遗传基因库,维持野生物种种群的存续、筛选和改良具有商品意义的物种,提供了很高的经济使用和科学价值。

湟中区是青海东部的文化名城,具有较高的首位度,做好水资源环境保护,不仅能够满足自身的可持续发展需要,也有利于下游城市乃至黄河流域城市的用水保证及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由于小微湿地具有生态实施和景观营建的功能,通过有效的经营手段和途径,可将生态环境的改善转换为经济优势,从而带动周边地区第三产业的快速发展,利用高质量的生态环境提高地域知名度。

项目建设后,可在一定程度上推动群加国营林场自上而下的湿地保护机构网络,确保湿地管理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提高湿地管护关注度,人人参与湿地保护,并秉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进一步做好湿地开发与保护,建设群加地区生态文明,福祉当地人民群众。